

证券代码：874826

证券简称：浙盐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	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采购原料盐等产品	74,000,000.00	52,049,553.60	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包装物、日化用品等	16,000,000.00	8,027,169.48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房屋租赁	5,000,000.00	7,630,117.34	
合计	-	95,000,000.00	67,706,840.42	-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1、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小营街道梅花碑 8 号 6 号楼 5 层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叶伟光

实际控制人：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注册资本：50,000.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食盐的生产、销售,各类盐及盐相关产品的生产、开发、加工、销售,仓储服务(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),道路货物运输(凭许可证经营),预包装食品的销售(范围详见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)。盐业技术的开发、咨询服务,实业投资,投资管理,经营国内贸易、进出口业务,化工原料(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)的销售。(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,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)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关联关系：本公司母公司,持有本公司 53.7410%股权

交易金额：预计采购商品 400.00 万元,预计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80.00 万元,预计房屋租赁 500.00 万元。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 18 号

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法定代表人：黄祥清

实际控制人：广东省人民政府

注册资本：138,032.77 万元

主营业务：对盐产品生产、加工、储运的组织管理;销售:盐产品,包装材料、盐化工产品;海洋资源开发;商业信息咨询;批发、销售:预包装食品(含酒精饮料)、乳制品(含婴幼儿配方乳粉)、五金、交电、酒类、多品种食盐、工业盐、粮油、糖果蜜饯、烹调佐料、食品添加剂、水产品、日用化工产品、日用百货、化妆品、工艺品、化工产品、氯化铵、复合肥、化肥、工业生产资料;生产、销售:海水养殖用盐、饲料添加剂氯化钠;仓储,货物及技术进出口;房租租赁;销售、研发:盐产品及日化产品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关联关系：本公司股东，持有本公司 13.2150%股权

交易金额：预计出售原料盐等产品 500 万元。

3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中盐新干盐化有限公司

住所：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大洋洲镇朝鸡山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国有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王继明

实际控制人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注册资本：10,000.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食盐及其它盐产品、包装材料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食品、生产、销售进出口经营权饲料添加剂生产、销售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

关联关系：本公司持有 16.00%股权。

交易金额：预计采购原料盐等产品 7,000.00 万元，预计销售包装物等商品 1,000.00 万元。

4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浙江省岱山县盐业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高亭镇长河路 7 号

企业类型：全民所有制

法定代表人：孔文跃

实际控制人：盐业局国家资本金(老企业)

注册资本：500.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食品销售(仅销售预包装食品);日用百货销售;食品添加剂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:一般项目:非食用盐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关联关系：子公司绿海制盐公司的少数股东

交易金额：预计销售商品 10 万元。

5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杭州供销集团有限公司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

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签署相关协议，具体内容届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。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《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7 日